

語言學奧林匹亞規則書寫指引

本指引介紹語奧作答時有關語言規則的呈現方法。在開始閱讀之前，請留意三件事——(1)依據本指引書寫規則未必會獲得較高的分數，得分僅依據作答內容是否完整而定。(2)本指引並非限定作答方式，你可以用任何合理的其他方法來呈現規則，例如不使用本指引介紹的符號，僅用純文字來描述規則。(3)本指引介紹的內容僅為原則，若個別題目具有特殊要求，你應依指示書寫以符合要求。

1. 應盡可能明確描述規則。

請務必以確定的口吻書寫規則，例如書寫「A 是 B」而非「A 可能是 B」或「A 可以是 B」。「可能是」、「可以是」的寫法同時允許了「可能不是」、「可以不是」的情況。

如果想表達 A 具有多種可能性，例如可為 B 或 C，並且是某些客觀條件決定了 A 應該為 B 或為 C，此時較佳的描述是「在某條件下 A 是 B，在另一條件下 A 是 C」，不佳的描述是「A 可能是 B 或 C，視某某條件而定」。關於條件的寫法，請見 7.~10.。

2. 應描述所有觀察到的規則，不論是否過於基本。

越基本的規則往往越容易忽略，應全數寫下以免錯過得分。舉例而言，與構詞、句法有關的題目，應描述詞或句子的結構（語序）；與文字系統有關的題目，應描述書寫方向及單位符號代表的意義（例如音或音節）。

3. 應盡可能在規則中使用語言學專業術語、歸納上位用語，避免單純羅列詞彙。

若使用非語言學專業術語，或者未歸納上位用語，則可能因回答不完整（不充分）而無法得分。舉例而言，假設在 APLO 2025 第四題中，評分項目之一為「有關名詞片語結構，已說明雌性動物適用 N **tsuhu**」，而你的答案只列出了男首領與男性工人適用 N-**ō**、女首領與女兒適用 N-**uhu**、母樹懶與母猴適用 N **tsuhu**、公樹懶與公猴適用 N，並未歸納出人類、動物、雌（或母、女、♀）、雄（或公、男、♂）等上位用語。你的答案可能被視為不充分，因而無法獲得這一評分項目所對應的分數。

又舉例而言，在英語中，第二人稱並無單數或複數的區隔，若你作答時在規則上寫 *you* 而非第二人稱單數，則恐因未排除第二人稱複數（或顛倒）而不滿足評分項目的要求。更詳細而言，若評分項目為「已說明第二人稱單數表現為……」，因 *you* 已充分含括第二人稱單數，故可能給分。若評分項目為「已說明僅第二人稱單數表現為……」，因 *you* 未排除第二人稱複數，故不能給分。

同理，在英語中，第一人稱並無雙數或複數的區隔。若你作答時在規則上寫 *we* 而非第一人稱雙數，則恐因未排除第一人稱複數（或顛倒）而不滿足評分項目的要求。

4. 不需要寫推理出規則的過程，也不需要寫詞庫。

作答時應詳盡描述的是「規則」而非「獲得規則的過程」，無須針對規則描述「由……得知」。推理過程並非評分項目。

作答時應詳盡描述的是「規則」而非「詞彙與翻譯的一一對應」，無須編纂辭典製作詞彙對照表。詞庫、詞彙對照表的製作固然有助於答題，但非必要，在已經完成答題、書寫規則的情況之下，你無須再次從頭到尾將題目出現的詞彙及其翻譯製作對照表。請留意，如果部分詞綴具有分工意義，例如「不同形狀的物品要使用不同量詞詞綴」，此時仍應將量詞詞綴及其代表的語意全數列出，例如 APLO 2025 第四題。

APLO 和 IOL 的某幾題官方解答呈現了詞庫，例如 APLO 2024 第四題、APLO 2025 第二題。這樣呈現的目的在於讓考生賽後充分理解題目，並非指引考生應在考試時寫出詞庫。

請留意，以上僅為原則，若個別題目明確要求寫出推理過程或詞庫，你仍應依指示書寫以符合要求。

5. 可以使用語言學符號或一般常用符號呈現／簡化找到的規則。

為節約作答篇幅，你可以使用語言學符號或一般常用符號作答。附表 1 說明「C、V、 σ 、 H 、 L 、 \emptyset 、#、 $[\]$ 、 $//$ 、 $||$ 、 $\langle \rangle$ 、 $\$$ 、 \cdot 」等符號的意義，一般用於音韻相關層次，附表 2 說明「S、O、V、Vi、Vt、A、P、adj、N、 \emptyset 、I、II、III、sg.、du.、pl.、m.、f.、♂、♀」等符號的意義，一般用於句法相關層次。在使用這些符號作答時，原則上無須額外解釋意義。如果要使用其他自行定義的符號，原則上在作答時必須說明定義。

在使用上述符號時，應注意以下事項：

- (1) 由於 H、L 既可為 *High*、*Low* 的縮寫，又可為 *Heavy*、*Light* 的縮寫，作答時原則上應說明其意義，否則可能不清楚 σ_H 、 σ_L 是指高／低聲調音節還是重音節／輕音節。如果由題目可以清楚得知想要表達的涵義，例如題目已說明該語言具備高與低兩種聲調，則可以省略說明。
- (2) V 雖同時為 *Vowel* 和 *Verb* 的縮寫而具有多重涵義，惟前者多與子音或其他語音符號搭配，後者多與主詞、受詞等符號搭配，故不致混淆，一般無須說明。
- (3) 各個符號可以用下標數字來區隔，例如以 C_1 、 C_2 分別表示第一個子音、第二個子音。
- (4) 你可以透過「加註下標文字」的方式來定義各個符號的下位概念，例如以 V_{+w} 或 $V_{\text{圓}}$ 表示圓脣母音，或以 V_i 、 V_f 分別表示第一個母音和最後一個母音。在這情況下，你

應說明定義。

- (5) 在無須區分 [] 和 / / 的情況下，兩者可擇一使用。在無須區分語音和文字系統的情況下，這些符號均可以省略。
- (6) 重音的標示方式多元，應依題目說明的標示方式作答。
- (7) 附表1、附表2未提到的其他語言學符號並非不可使用，惟為避免定義不完整導致無法得分，使用時建議充分說明符號的定義。

6. 可以使用連字符「-」表示符號出現的相對位置。

舉例而言，**b**-可以表示位於音節首／詞首的 **b** 或前綴 **b**，**-b**-可以表示位於音節中／詞中的**-b**-或中綴 **b**，**-b** 可以表示位於音節尾／詞尾的 **b** 或後綴 **b-**。

7. 可以使用等號「=」表示「為」、使用箭號「→」或大於「>」表示「會變化為」的意思。

舉例而言，IOL 2025 第一題的解答描述 A 系統：

$$\begin{aligned}\beta \times 20(+\alpha) &= \text{ke } \beta \text{ (da } \alpha) \\ \beta \times 2+10 &\rightarrow \text{ke pje-da } \boxed{\beta+1} \\ \beta \times 20+15 &\rightarrow \text{ke ko-da } \boxed{\beta+1}\end{aligned}$$

意為「 $\beta \times 20(+\alpha)$ 為 **ke β (da α)**，其中 $\beta \times 2+10$ 會變化為 **ke pje-da $\boxed{\beta+1}$** ， $\beta \times 20+15$ 會變化為 **ke ko-da $\boxed{\beta+1}$** 」。

舉例而言，IOL 2025 第三題的解答描述動詞（節錄）：

$$-n-V->-naa-，否則-V-=前面的母音；n\beta>mb；nr>nd$$

意為「-V-前接 **n**-時會變化為**-naa-**，否則-V-為前面的母音；**n β** 會變化為 **mb**；**nr** 會變化為 **nd**」。

此外，可以使用不等號「 \neq 」來表示「為」的否定，也就是「不是」的意思。

8. 可以使用條列式或跨行左大括弧（左花括號）「{」表示不同條件下的變化，並視需求於右方書寫各自的條件。

舉例而言，IOL 2022 第五題的解答描述倒數第二音節：

$$\begin{aligned}& *?V > V \\ & *!V > li \\ & *bV(h)L > piL \\ & \text{其他 } CV(V) > Ca \\ & -h > \emptyset\end{aligned}$$

意為「***ɹ**V 會變化為 V，***l**V 會變化為 **li**，***b**V(**h**)L 會變化為 **piL**，其他 CV(V)會變化為 **Ca**，**-h** 會變化為 \emptyset 」。

舉例而言，APLO 2025 第二題的解答描述句子結構：

$$\left\{ \begin{array}{ll} S(O) V\text{---}z\mathbf{u} & V=\text{動作} \\ S V\text{---}\mathbf{\beta\epsilon} & V=\text{靜態} \end{array} \right.$$

意為「當動詞為動作動詞時，句子結構為 S(O) V—**zu**；當動詞為靜態動詞時，句子結構為 S V—**βε**」。同樣的內容亦可改寫為條列式，使用冒號「：」，例如：

V=動作：S(O) V—**zu**

V=靜態：S V—**βε**

請留意，這裡的冒號雖也可以取代為箭號「→」，表示邏輯上「若……則……」的意思，但箭號一般在 APLO、IOL 官方解答上僅用於 7.所介紹的「會變化為」的意思。為了培養一致的作答習慣，建議僅將箭號當成變化方向的意思來使用，不要作為邏輯符號來使用。

又舉例而言，APLO 2024 第五題的解答描述數詞結構（節錄）：

$$10X+Y= \left\{ \begin{array}{ll} \boxed{10X}\text{---ri } Y & 0 < Y \leq 4 \\ \boxed{10(X+1)} \text{ maben } Y & 4 < Y \leq 9 \end{array} \right.$$

意為「有關 $10X+Y$ ，當 $0 < Y \leq 4$ 時，數詞結構為 $\boxed{10X}\text{---ri } Y$ ；當 $4 < Y \leq 9$ 時，數詞結構為 $\boxed{10(X+1)} \text{ maben } Y$ 」。

9. 表達「音的變化」時，有關環境條件的寫法，有多種選擇可靈活運用。

在描述於某特定環境條件下某個音或詞綴的變化時，如 8.所述，可以在左方描述環境條件（通常使用冒號「：」連結）。舉例而言，IOL 2017 第五題的解答描述：

在另一個前綴之前：**le-ven-**→**len-**

p 前：**-n**→**m**

k 前：**-n**→**ng**

意為「**le-ven-**在另一個前綴之前時會變化為 **len-**，**-n** 在 **p** 前會變化為 **m**，在 **k** 前會變化為 **ng**」。

另一方面，如 8.所述，亦可使用跨行左大括號，並將環境條件寫於右方。將環境條件寫於右方時，一般可以進一步活用 5.所介紹的符號，使規則變得簡潔。舉例而言，APLO 2023 第四題的解答描述人稱之註解：

$$R= \left\{ \begin{array}{ll} \mathbf{n} & \#_ \\ \mathbf{r} & \text{其他} \end{array} \right.$$

意為「**R** 在詞首時為 **n**，否則為 **r**」。

除上述外，還有一種針對環境條件的專業寫法：將環境條件寫於右方，以底線表示，並以斜線區隔。此種寫法相當於音韻規則的其中一種正式寫法。舉例而言，APLO 2023 第四題之解答描述動詞結構之註解：

me > mo / _o

意為「在 **o** 前時，**me** 會變化為 **mo**」。

請留意，基於排版因素，IOL 的官方解答會將斜線改以直線呈現，但這並非語言學規範用法。實際作答時，直線可能會因字跡潦草而與 1、1 混淆，故仍推薦書寫斜線。舉例而言，IOL 2016 第三題的解答描述人稱（節錄）：

時態：過去時-**s**，現在時／未來時-**r** (**r > d | n_**)

意為「表達過去時用後綴-**s**，表達現在時／未來時用後綴-**r**；**r** 在 **n** 前會變化為 **d**」。在此寫法中，直線「|」可以斜線「/」取代。

又舉例而言，IOL 2023 第三題的解答描述：

kb > mb ; e o > i u | _C*VC*VC*#

意為「**kb** 會變化為 **mb**；**e**、**o** 在 **C*VC*VC*#**前分別會變化為 **i**、**u**」。請留意，此處大於「>」前後元素數量相同，以空格分開，表達「分別套用規則」之意，這是偷懶、不推薦的寫法。如果前後元素數量不同，例如作答時誤寫為「**a e o > i u | _C*VC*VC*#**」或「**e o > i i u | _C*VC*VC*#**」，由於無法判斷哪一個母音將變化為哪一個母音，恐無法得分。合適的調整寫法為「在 **C*VC*VC*#**前，**e**→**i**，**o**→**u**」，但不限於此。

10. 可以使用表格呈現／簡化找到的規則。

可以使用表格來表示符合列目、欄目條件時應適用的內容。舉例而言，IOL 2025 第二題的解答描述所有代名詞（節錄）：

	不可易主性		可易主性	
	親屬稱謂	身體部位	單數	複數
單數	V̂*	V	V̂Vn	V̂nVg
複數	V̂g		V̂yV̂n	V̂yV̂g
人稱標記	V : 1/2/3 → a/ɔ/ε		V : 1/2/3 → ə/u/i 3 → 加後綴- i	

前述 7.~9.所說明之有關變化的寫法，可以呈現於表格內，也可以呈現於表格外。

表格可以單獨使用，也可以用於結構之局部說明。在不影響理解的情況下，表格的框線

可以省略。舉例而言，APLO 2025 第四題的解答描述有生時之名詞片語結構：

	♂	♀		♂	♀
1	bak^wõ	bak^wuhu	+	人類	N- õ
2	dũhũtaha			動物	N
3	wãmeduk^wa				N tsuhu

表格的列與欄並無特定順序，不過一般橫書閱讀時習慣先循列目、後循欄目，例如上述一般可以讀出「第一人稱♂時為 **bak^wõ**」。欄列交換並不影響作答，例如上述亦可改寫為：

	1	2	3		人類	動物
♂	bak^wõ	dũhũtaha wãmeduk^wa		+	♂	N- õ
♀	bak^wuhu				♀	N- uhu N tsuhu

11. 可以使用其他數學或邏輯符號呈現／簡化找到的規則，但非必要。

如果你熟悉其他數學符號，你也可以將之應用於書寫規則，例如使用「+、-、∈、∉、∋、∌、{ }」等數學符號來簡化想要表達的規則。附表 3 說明這些數學符號之意義。請留意，數學符號的使用並非必要，你應斟酌自己對於符號的熟悉程度，選擇適當的作答方式。

舉例而言，IOL 2022 第二題的解答描述：

$$l \rightarrow c \mid C_ (C \in \{b, f, t, n\})$$

$$b \rightarrow m \mid _C (C \text{ 表示任意子音})$$

意為「在 **b**、**f**、**t**、**n** 後，**l** 會變化為與之相同；在任意子音前，**b** 會變化為 **m**」。在此寫法中，以列舉集合元素的方式表達條件中 C 所涵蓋的範圍。直線「|」可以斜線「/」取代（請見 9.）。

除了數學符號之外，APLO、IOL 的解答亦常出現邏輯符號，然而邏輯符號的使用難度高，不鼓勵使用。附表 4 說明解答曾出現過之「∃、∄、∧、∨、∀、¬、⇔、∴、∵」等邏輯符號的意義。舉例而言，APLO 2025 第二題的解答描述動詞（此題原文使用 Andika 相關字型，故 **a** 以 **ɑ** 呈現。關於 **a**、**ɑ** 分辨，請見 12.。）：

V.	動作		靜態
	∃O	∄O	—
da	放平	躺平	—
tε	拾起來	爬行	—
bala	養大	長大	大的
gutu	縮短		短的

其中，「 $\exists O$ 」意為存在受詞，「 \cancel{O} 」意為不存在受詞。由此可讀出「動詞 **da** 在表達具受詞的動作時意為放平，在表達不具受詞的動作時意為躺平」。V. 為解答自定義的符號。

12. 其他注意事項：應避免書寫失誤導致歧義。

以下說明考生常見之因書寫習慣不佳或字跡潦草導致的失誤。

(1) 字母 **i** 誤寫為 \grave{i} 、 \acute{i} 、 \bar{i}

i 可能因習慣不佳、點的寫法過於大力而被書寫為 \grave{i} 、 \acute{i} 、 \bar{i} 。在不致混淆的情況下，這種寫法雖亦可接受，但若遇到須嚴加區分的題目（例如題目以 \grave{i} 或 \acute{i} 表達重音，或以 \bar{i} 表達長音），這種寫法可能導致混淆而無法得分。

(2) 字母 **a** 與 α 混淆

字母 **a** 與 α 一般雖為印刷體與手寫體之別，但在國際音標、部分使用拉丁字母的正字法中，兩者不能混淆。除此之外，曾有考生習慣以類似 **2** 或 α 的筆順書寫 **a**，這種寫法可能導致與 α 混淆而無法得分。

（補充說明，在喀麥隆語言中，亦有使用 **a** 之大寫 **A** 的情形。）

(3) 字母 **h** 與 **n** 混淆

豎劃的長度不明確，可能導致混淆而無法得分。

(4) 字母 **a** 與 **u** 混淆，或字母 **h** 與 **b** 混淆

a 的起筆處、**b** 的停筆處應確實形成封閉的圓圈，否則可能與 **u**、**h** 混淆而無法得分。

(5) 其他混淆

部分國際音標的符號常被誤寫，例如 **u** 被誤寫為 ω 或 **w**，**j** 被誤寫為 **f** 或 **f**， υ 被誤寫為 **c**， ϵ 被誤寫為 **3**。考生在書寫符號時最好完全參照題目的寫法，不要自行省略筆畫或添加襯線，以免因與其他符號混淆而無法得分。

附表 1：音韻相關層次符號的意義

C	子音
V	母音
σ	音節
H	高、重
L	低、輕
\emptyset	無、零形
#	詞邊界

[]	標示語音或相對嚴式音標
//	標示音位或相對寬式音標
	標示字符（通常省略）
< >	標示字位
\$	音節邊界（音韻規則之條件）
.	音節邊界（國際音標）

附表 2：句法相關層次符號的意義

S	主詞
O	受詞
V	動詞
Vi	不及物動詞
Vt	及物動詞
A	主事者
P	受事者
adj	形容詞
N	名詞
∅	無、零形

I	第一人稱	在不致混淆的情況下，有時亦以阿拉伯數字代替。
II	第二人稱	
III	第三人稱	
sg.	單數	
du.	雙數	
pl.	複數	
m.	陽性	
f.	陰性	
♂	男性	
♀	女性	

附表 3：數學符號的意義

+	具備、組合（約定俗成）
-	不具、扣除（約定俗成）
∈	屬於
∉	不屬於

⊃	包含成員
⊄	不包含成員
{}	列舉集合之元素

附表 4：邏輯符號的意義

∃	存在
∄	不存在
∧	且
∨	或
∀	對於所有

¬	否定
⇔	互為充要
∴	因為
∵	所以